

原创文学门户
起点中文网
www.cmfu.com

迷失 在康熙末年

①【庄·生·梦·蝶】

小楼明月□著



太白文艺出版社

迷失

小楼明月 著

在康熙末年

① [庄·生·梦·蝶]

太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迷失在康熙末年. 1 / 小楼明月著. —西安: 太白文艺出版社, 2008. 1

ISBN 978-7-80680-575-6

I. 迷… II. 小…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192841号

出版人: 李丽玮

策划人: 柳雁阳 姚鸿文

责任编辑: 姚鸿文

装帧设计: 悦读时代·王涛

整合推广: 幻界STORY 悦读时代

迷失在康熙末年

小楼明月 著

太白文艺出版社

(西安北大街147号)

新华书店经销 咸宁市鄂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787×1092毫米 1/16开本 18印张 40千字

2008年4月第1版

2008年4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80680-575-6

定价: 72.00元(全3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序 一失足成千古恨	1
第一章 再回首已百年身	4
第二章 梦里方知身是客	7
第三章 稀往梦似曾见	10
第四章 天若有情天亦老	12
第五章 关山难越谁悲失路之人	15
第六章 狼牙山五壮士	18
第七章 作的卢飞快	20
第八章 插茱萸少一人	23
第九章 康熙三十四年的第一场架	26
第十章 卖身居然不吃亏	29
第十一章 满清第一词人	31
第十二章 唱罢秋坟愁未歇	34
第十三章 柳暗花明又一村	37
第十四章 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	40
第十五章 人生得一知己足矣	43
第十六章 高调做事 低调做人	46
第十七章 因果循环报应不爽	49
第十八章 不敢发展的演唱事业	52
第十九章 高能粒子加速器	55
第二十章 天大的娄子	59
第二十一章 九品十八级	62
第二十二章 我又不是忍者神龟	65
第二十三章 抬籍比武(上)	68
第二十四章 抬籍比武(下)	71
第二十五章 我愿守土复开疆	74
第二十六章 虎父无犬子	78
第二十七章 夜半惊呼火急起	82
第二十八章 山雨欲来风满楼	85
第二十九章 回马一枪	88
第三十章 骑兵要装备铁裤裆	91
第三十一章 有福不享悔之晚矣	95
第三十二章 最高境界——“牛皮癣”	98
第三十三章 谋定而后动	101
第三十四章 大理寺少卿	104
第三十五章 子欲养而亲不在	107
第三十六章 梦绕高堂最可哀	110
第三十七章 横看成岭侧成峰	113
第三十八章 挥手无可从兹去	116
第三十九章 杞人忧天天堪忧	119
第四十章 强中自有强中手	122
第四十一章 绝对控制(一)	125
第四十二章 绝对控制(二)	128
第四十三章 绝对控制(三)	131



第四十四章	阴谋是不对称的需要.....	134
第四十五章	欲将风雨降满城.....	137
第四十六章	跑马春梦了无痕.....	140
第四十七章	化掌为刀剃康熙.....	143
第四十八章	隔着肚皮猜人心.....	146
第四十九章	还不如直接封他总督.....	149
第五十章	画图几叹龙泉哑.....	152
第五十一章	看你拿什么世袭罔替.....	155
第五十二章	冲动的惩罚.....	158
第五十三章	酒池肉林.....	163
第五十四章	财胆双全.....	167
第五十五章	(一)四处讹诈.....	170
第五十五章	(二)得罪我是你万命.....	173
第五十六章	(一)瞎子打架为那般?.....	175
第五十六章	(二)瞎子打架为那般?.....	177
第五十七章	社稷为重君为轻.....	180
第五十八章	异姓之王抬棺谏.....	184
第五十九章	再见主席.....	187
第六十章	一个大,四个叉爽啊.....	191
第六十一章	朕剥了你的情分.....	195
第六十二章	居然真有邬思道.....	198
第六十三章	公主:哈哈——哇——哈哈!.....	201
第六十四章	又没摸你别的地方.....	204
第六十五章	凌啸是吃了狗胆吗.....	207
第六十六章	老四扭转乾坤.....	210
第六十七章	凌啸的新职务.....	213
第六十八章	我也睚眦必报.....	216
第六十九章	三万五千两程仪.....	219
第七十章	妻离子散遍哀嚎.....	222
第七十一章	去往湖广会这么难?.....	225
第七十二章	凌啸决定无耻.....	228
第七十三章	全世界的猪都笑了.....	231
第七十四章	豪成发怒.....	234
第七十五章	惊天大案出连环.....	237
第七十六章	与名字叫劳跌的有一拼.....	240
第七十七章	霹雳弹.....	243
第七十八章	清朝官兵恋脚癖.....	246
第七十九章	清朝的恐怖分子.....	249
第八十章	先躲开.....	252
第八十一章	人生一世当轰轰烈烈.....	255
第八十二章	新老钦差斗.....	258
第八十三章	实在是太不厚道.....	262
第八十四章	掰得这么分明.....	265
第八十五章	变态长公主的死地后生招.....	268
第八十六章	敢阴老子.....	271
第八十七章	快刀斩乱麻.....	273
第八十八章	我投知无堂,谁信啊!.....	276
第八十九章	你这杀人不见血的刀.....	279
第九十章	御赐玉扳指.....	282

序

一失足成千古恨

二零零六年的十月一日晚上，凌啸刚刚走出火车站，便迫不及待地掏出手机，拨通了云儿的号码。穿梭在火车站广场上喧闹的人群中，大声揽客的出租车司机们丝毫不能引起他的注意，他的心已经飞到了云儿的身边。从北京回到湖北老家来过十一长假，就是要好好地安慰已经等了几年的女友，终于可以给她一个交代了。

“云儿，是我，我到了汉口火车站。有一个好消息和一个坏消息要告诉你，你想先听哪一个？”凌啸对电话那头的女友吊着胃口。

“唉！你呀，阿啸，我们认识的这些年，有哪一次你能真正带给我好消息？即使是暂时的好消息，用不了多久，就又变成坏消息。消息好坏倒不是重要的，只要你是真正把我在心里面，去努力奋斗，我就很满足了。你啊，吃饭了吗？要我在家给你做点好吃的吗？”云儿温柔的声音在听筒里充满幽怨的甜蜜。

云儿实在是太伶俐了，几句话就把他的心里说得暖烘烘的。

“我在火车上吃了点，还不饿。其实，都是好消息，一个是我终于升职了，并且集团刚刚出了政策，对我们这样的中层销售干部，实行一次性购房补贴。我们啊，马上就可以在北京买个分期房了！”

“真的吗？啸，你说的是真的吗？”云儿都有些不敢相信地问道。

“真的！这样吧，我马上坐车回仙桃，另外一个好消息我要当面跟你说。估计晚上十一二点就可以到了。云儿，你等我。”

云儿显得十分快乐：“太好了！你坐车要小心点啊！我等你！”

也难怪她如此激动，因为她实在是等得太久了。凌啸和她都是湖北仙桃人，是高中同学，这年头高中同学能走到一起的情侣实在是很难得的。从凌啸二十一岁读完大学起，她就一直等着他，希望他能搞好工作，积攒一定的经济资本，风风光光地迎娶她。

可惜的是，凌啸一直都在走霉运。找工作N次遇到骗子，考研两次总是差5分，做小买卖赶上了拆迁，好不容易考公务员通过了笔试，面试却被关系户挤下来。爸爸妈妈的钱都被凌啸用得七零八落，连云儿做教师的薪水也被他用了不少。想起无法面对的父母和云儿，他好几次站在长江大桥上，看着滚滚江水想跳下去。

“我是真的不会表达我的爱，
却很在乎每个人对我的期待。”

阿杜的那首andy，每次凌啸都听得泪流满面。

他无数次反思自己，我凌啸长得文质彬彬，器宇不凡，论文凭好歹也是工科本科学业，外加能说会道，为什么别人都混得有模有样，我就不行呢？也许我应该放弃不切实际的幻想，踏踏实实一步一个脚印地走。

去年三月，已经满25岁的凌啸，通过哥们的介绍，进了一家国资背景的上市集团工作。痛定思痛，他决心一改好高骛远的缺点，从医药板块的普通销售员做起。六个月的辛苦和汗水没有白流，他凭着聪明和良好的沟通能力，在并不是对口专业的岗位上做出了成绩，半年度的回款额竟然排在整个销售部的第二名，并且客户维护度评价为优。再加上在

老总和副总的企业政治斗争中，凌啸立场坚定地站在哥们的亲戚——我们老总这一阵营（不管想不想站，别人都这么看），任人唯贤的老总完全不理睬他有些虚假的谦虚，毫不犹豫地要求他担任区域经理。

上市公司的大区域经理，可是手握几百万市场经费、带领至少几十个销售员的“封疆大吏”了。公司为了留住人才，往往是实行高薪水加高福利政策。不论凌啸的成绩和资历够不够，总之，他凌啸既然已经被公司任命了，那就是高薪水加高福利政策“打击”的对象。这个好消息，凌啸想在第一时间与云儿分享。可惜云儿的手机却忘在家里。无法按捺激动的心情，凌啸马上买了高价火车票，即刻坐上了回家的火车，哪怕下了火车还要坐深夜班的汽车，才能到达云儿的身边。

凌啸刚刚跑到站前汽车站，就听到大巴女售票员的吆喝，“仙桃，到仙桃城区，20块，最后一班啦！快上啦！还有1个座位！”

“小伙子！回仙桃吧？看天上都快下雨了，还有3分钟就开车，你住一晚宾馆划不来啊！上吧！”

凌啸本来就是要上车的，女售票员的劝说起到的唯一效果，只是让他看了看她说的要下雨的天色。基于他销售员的职业习惯，凌啸边找座位，边和女售票员开玩笑：“吓唬我啊？今晚天空这么亮，哪里可能有雨？”。

女售票员也是自来熟的性子，一脸的鄙夷，“切！你不觉得这天红得太离谱吗？以我多年跑车的经验来看，今晚必有雷雨！”

看着她酷似《九品芝麻官》中徐锦江指着骷髅的表情，凌啸逗着这个一脸自信的大嫂子，道：“那只是武汉今晚为十一节日准备的灯火照亮的，不然我们可以打个小赌。车到了仙桃都还没下雨的话，车费我不给。要是下了，我出两倍！怎么样？”

“赌就赌！一言为定！”女售票员看到凌啸瞧不起她的跑车经验，接招之后就不再搭理他了。

晚上十一点半，快到仙桃了。大巴在高速公路上疾驰，凌啸蜷在座椅中，想象着云儿听到另一个好消息后幸福的模样，不时发出嘿嘿的笑声，“扬眉吐气”的感觉真好啊！

“突——突——吐——”

几声沉闷的引擎声传来，传说中的雷雨还没下，大巴却在高速公路上抛锚了，正好停在杜台大桥中间。

“邪门！真是邪门，突然熄火了。重新打火也不燃，车灯和仪表盘都不亮了。这车我怎么开啊？”司机扭头对女售票员嚷道。

“还不快修一下！还有5公里就到了。”女售票员十分果断。

司机依言下车去修理了，嘴里还不断地嘟囔，“怎么修？我以前都没见过这种毛病！”

时间在一分钟一分钟地流逝，看着车窗外胭红的天空，凌啸开始不耐烦起来。半小时过去了，车还是没修好。大部分乘客都耐不住性子了，开始嚷嚷起来，“下车！开门！退票！”

天知道这司机什么时候能修好车，想到只有十里路程，不能让云儿等太久，凌啸决定就咬咬牙吧，咱走回去，又不是没走过远路的，红军还两万五千里长征呢！

“开门！”凌啸把20元钱递给女售票员。

“小伙子，真的快下雨了，车也许马上就好了！何必呢？是不是怕输钱啊。”

看着她还记着打的那个赌，凌啸又好气又好笑。又掏出20元钱，在她眼前晃了晃，说道，“算我输了，我还有急事呢！我走回去。开门吧！”

“小兄弟啊！玩笑话而已，哪能真要你出两倍的钱呢？以我多年跑车的经……”

“开门！”凌啸打断了她。

看得出凌啸的坚决，售票员大姐转身让开，说道，“你小心点啊，看着过往的车，小伙子。”

心已经飞到云儿那里的凌啸，摆摆手，转身跳出了车门。

炫眼的闪电一下子照彻天地！

雷电的力量将凌啸刚沾地的身体击得弹过桥的护栏，直往桥下落去。

在天旋地转的感觉中，他听到了“轰”的一声炸响。

有几个念头绕过凌啸的心尖：

在这天色很亮的夜晚，桥下面怎么黑得用黑的一亿次方都不够形容。

我的云儿，另一个好消息是我已经攒到了足够结婚的钱了，现在要正式向你求婚。

这个雷的光和声相隔不超过2秒，也就是说雨云离我只有不超过760米。只是不知道我的云儿离我有多远呢？



第一章

再回首已百年身

“扑通！”凌啸一头栽入水中，冰凉的水激得他马上清醒过来，接着火灼般的疼痛传遍全身上下，几乎就要晕过去，可是本能的求生欲望迫使他拼命地挣扎。昏沉沉中，凌啸已经忘了游泳的动作技巧，只知道自己一定要浮出水面去。也许是危机能激发潜能，他终于露出了水面，昏暗的夜色下，还能分辨到不远处就是岸坡的草丛。强忍着皮肤传来的阵阵痛楚，凌啸深吸一口气，咬着牙，紧绷着唇，极力地向草丛游去。

草丛的旁边尽是半干的淤泥，凌啸感觉到自己已经无法在淤泥中前进了，幸好这淤泥只有半尺深，暂时不会威胁到生命安全了。妈的！为什么会是老子遭雷劈呢？难道我的人品有问题吗？趴在淤泥上顾影自怜一番后，凌啸随即坦然了。毕竟一直都走霉运，心理承受能力自不一般。从这大桥上摔了下来，大难不死，必有后福啊！说不上万众瞩目，起码还有一车人亲眼目睹吧，应该马上就会有人下桥来救自己的。想到这里，他用力扭头过来想看看这杜台大桥。

“啊！”凌啸大骇之下惊叫出来，随即晕绝。只见明星闪闪的夜空中，哪里还有桥的影子！

秋阳高照，鸟鸣满空。在一片水草沼泽中，有一片小塘，岸边淤泥滩上躺着一个人。一个一动不动的人。漆黑的脸庞，漆黑的手，漆黑的头皮，破破烂烂的焦胡的西服，这个人正是遭天妒被雷劈的凌啸。一条五彩斑斓的水蛇缓缓地穿梭在他身边的水草丛中，也许是凌啸的身体挡住了蛇路，又或许是凌啸的身体有着烤肉的芳香，总之，这条水蛇狠狠地咬了凌啸一口。

“哇！”凌啸一跃而起，但很快又摔倒在淤泥滩上。他摇摇头，却感觉自己头昏脑胀的，不过凝神片刻，就想起了自己被雷劈后摔下大桥的事来。像每个遇到怪事的人一样的反应，他马上坐起身子，四周张望起来。

眼神巡视过天空，没有大桥的影子。如果说大桥不翼而飞，爬上淤泥滩的时候，就已经吃惊过一次而见怪不怪的话，那么，这桥两头的分洪大堤也不见踪影，就着实让凌啸疑惑不已。仙桃市杜台分洪工程可是60年代毛爷爷的水利巨作，用于汉江洪水分流入长江的重要水利设施。自己的爷伯辈当年可是肩挑锹挖，二十五万人辛苦干了3年才完成的，时至2006年都还在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可是现在那大桥不见了，那10米高的大堤也不见了，凌啸揉揉眼睛，半点也不敢相信。难道自己落下的地方不是杜台大桥吗？

管他呢！想不明白的事就以后再想，草草自我检查了一下身体，感觉没太大的伤害，除了有些虚弱外，就是三度烧伤了，先找地方叫救护车吧。可惜手机和皮包早就不知道掉到哪里了？可怜自己不知道前世造了什么孽，被雷劈得漆黑焦胡的，哪里还有潇洒英俊的气派。两千八的手机，一千六的皮包，全都丢失了。两千块的西服倒还穿在身上，只不过很难让人相信这是职业经理人的行头，倒和洪七公这职业乞丐的风采有得一拼。真的要感谢以往被骗到身无分文的经历，他养成了任何时候都留点本钱的习惯，想到随身内裤是带口袋的，里面还有八百元人民币，不至于身无分文，他的心情才略微好了些。

千万可别挂了，至少在见到爸爸妈妈和云儿之前。想到这里，凌啸艰难地爬起来，认

准西北方的树林子走去。在他的印象里，在江汉平原，一般土地都是庄稼良田，而树林密集的地方多半在农村的住房附近。

水草沼泽地十分难行，同时身上的疼痛如影随形，难忍至极，凌啸咧着嘴走了不到一里路，就感觉撑不下去了，不得不坐到一个土堆上歇口气。

“豌豆布谷——豌豆布谷——！”天空翱翔的是两只布谷鸟。

听到布谷鸟的鸣叫声，看着那鸟儿轻盈地滑翔，凌啸想起了鸿雁传书的传说，谁能给我的云儿和爸爸妈妈带个信呢？

——嗖！破空声传来。一只布谷鸟悲鸣一声，坠落下来，正好摔在凌啸脚旁。凌啸吓了一跳，定睛向地上的鸟看去，不禁愣住了。

箭！一支三尺三棱簇竹箭！长箭尽穿鸟腹，羽尾半没，乍一看还很难分辨出箭羽和鸟羽。这年头打猎谁还用弓箭啊，都是手持“砰”地一响的猎枪，至少也是气枪啊。

“打猎本来是休闲娱乐，敢情哥们你还练过！还真他妈的复古啊！”凌啸抬头看到西北方两三百米处有个人正在向自己这边跑来，心中就禁不住想对这位猎人表示佩服。那个人，绕着沼泽上的小塘，速度不慢，渐渐近了，看得出是位身材矫健的六旬老者。老者兴冲冲奔猎物而来，看到凌啸傻愣愣地站在那里，尤其是凌啸那极具回头率的悲惨样，也是张嘴吃了一愣。

两个人就这样傻瓜一样地相隔十来米站着，死死地盯着对方。

那老者终究还是醒过神来，拱手微揖到：“请问这位小师父是那个庙里的僧人啊？为何如此惨像，莫非被野雷打了？”

凌啸心里翻江倒海，波涛汹涌，终于，在老者问话前，他深吸一口气，慢慢地闭上双眼。眼前这老者粗布补丁皂衣，半旧线衲短靴，身背箭壶，手执长弓，山羊胡须，满面风霜，眉宇间隐隐有郁郁之气。凌啸直觉感到，这面前的老头肯定不简单，那一箭的骇人穿透力，就是自己这样孔武有力且练过些散打泰拳气功，大学生运动会曾经得过3枚铜牌的年轻人，在一米距离内都无法做到。更让凌啸产生不祥预感的是，老者的发音怪却熟悉，是最近十几年再没有人说的仙桃土方言了，而且头发已花白的老先生竟然还留着清朝的辫子！

难道在演戏吗？难道时空错乱，大清臣民误入虫洞，来到二十一世纪观光？难道……

遇上了这位清朝遗老，三个可能性中首先排除了演戏，演员也是现代人啊！没有现代人会用这礼节，还问这种问题的！那么就是时空问题了，只是不知道那清朝老者和自己孰主孰客？凌啸想起了网上那些时空穿梭小说，带着对时空的畏惧和命运的祈祷，他学着老者的礼节，深深地鞠一躬，也不回答他的问题，直接问道：“老人家，小子我迷路了，请问您（衲）哈，这里是么事地方啊？”

老者听到他的问话，对他的口音也不以为异，正色道：“伢哟，这里是湖广沔阳州杜台湾，你想到哪地去呢？”

“您（衲）说这里是沔阳州？您衲肯定这里是俗话说的沙湖沔阳州，十年九不收的沔阳州吗？”

老者听到凌啸的质疑，红着脸，攥着山羊胡，道：“你这伢，么事不相信老头子呢？我屋就在北边两里的高台坡住，从康熙十三年起，这二十年来，这里的一沟一坑，一草一木，我都摸得清清楚楚的！来来来，你看这往西16里就是仙桃镇，往东20里就是……”

没等老者显摆完他丰富的地理知识，凌啸双眼一黑，仰面就倒。

凌啸已经一天没有吃东西了，加上严重的烧伤，身体本就虚弱不堪，如果不是怀着对亲人和爱人的眷恋，恐怕早就挂了。听到康熙这个年号，凌啸知道了，今生今世恐怕是再也无法见到云儿和父母了，别人说距离都是指空间距离，而如今自己离亲人爱人却相隔300多年。空间距离不可怕，或者说是还有盼头，只要还在地球上，凌啸坚信自己哪怕穷

毕生之力，爬也可以绕赤道几圈。但是300多年的时间差，阎王爷可不会给自己一丝盼头的。不祥的预感往往如料而生，自己竟然中了起点中文的“时空大奖”，凌啸又怎能不受宠若惊而荣幸得晕过去呢？

……

……

……

……

……

……

……

……

……

……

……

……

……

……

……

……

……

……

……

第二章

梦里方知身是客

夜晚，凌啸醒了。对于昏迷，凌啸可不陌生，他以前患过消化道出血的病，也曾休克过十几分钟，他知道昏迷过去就像是无梦的睡眠。所以，凌啸这次清醒时，并不记得和想起太多，只是感觉身上皮肤很痛，还有的就是对现在的环境充满迷惘。

这是一个不高的房间，如果硬是要加上形容词的话，那可以说是一个破破烂烂的房间。松树糙木做成的梁檩柱，两块破木板加栓加轴便是房门，一尺来高的门槛，泥巴夹茅草糊成的墙壁，墙壁上挖了个见方的洞，那肯定是窗子，这一点从洞口上用木棍支着草编的帘子可以猜到。窗右挂着一只箭壶和一柄长弓，弓底下则有些锹锄之类的农具竖靠在墙边，其中一条扁担还斜压在床边帐子上，而黑糊糊的帐子下，就是凌啸现在躺着的床了。这张床古色古香，漆色宝气，雕花刻鸟，与这个房间可谓格格不入，完全破坏了房主人的窘迫形象，当然床上的破棉絮还是保持着艰苦朴素本色的。床头边四棍一板的東西是茶几，上边一盏光线昏暗的油灯，边上放着两只有几个缺口的陶碗，一碗里面盛满药汤，药是中药，凌啸闻得出来，药汤还是热的，油灯光下，还有热气缓缓飘起。另一只碗则是盛着些肉汤，碗边摆着一双竹筷。

凌啸看得出来，屋主人也就是那个老者，把自己救了回来。他想起了老者的话，自己现在位置还是在湖北仙桃，可是年代却是在清朝康熙年间。顿时伤心、悔恨、愤懑交加，这该死的老天！你把那些无牵无挂的家伙一雷劈到了古代，让他们建功立业，升官发财，娶妻纳妾，咱可是从来没有羡慕过、红眼过、嫉妒过啊！你凭什么把我凌啸这有牵有挂的人弄到古代，让我父母失去儿子，云儿失去爱人？依着父母亲倔强的个性，儿子活不见人死不见尸的，他们一定是呼天抢地般痛哭，然后满世界至死方休地寻找他的下落；而云儿这情深意重的女孩，恐怕会久久地沉浸在悲痛和伤心之中，处于绝望的等待之中。

神啊！救救我吧！凌啸怔怔地看着油灯，感觉到自己的心好疼。他明白自己回去的机率是很小的，甚或是不存在的，正是因为明白这一点，这一刻，他真希望父母能不长寿，云儿能不专情，免得他们的痛苦太漫长，又渴望妈妈长期拜的神仙菩萨是真的存在，能听到爸爸妈妈那泣血的呼儿声，和云儿痛不欲生的哀恸。

“小伙子，你醒啦！”门板开合，老者跨步进来，满脸都是喜悦。

被打断了哀思，凌啸看着老者，知恩知报的他想爬起身来对老者道谢，无奈一动之下，全身俱痛，只得开口道：“多谢老先生的救命之恩，凌啸给您（衲）添麻烦了！”

老者呵呵一笑，帮凌啸半坐起来，然后坐在床头，端过一只陶碗道：“你叫凌啸啊，算不得么事！我这老头子住在这低洼水坑里，平日里十天半月都见不到外人来，今天只不过碰巧把你背回来而已，雷都劈不死，是你命不该绝啊！再说了，即使是救了你，菩萨也说嘛，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是老头子我为自己在修善业罢了，不要往心里去。来来来，把这雀子汤喝了，可以补补身子啊。”

看着这善良的老人，接过雀子汤，凌啸一句话都说不出来，泪水却像放闸之水涌了出来。多么像那善良的爸爸妈妈啊！

老者温言道：“小伙子！男儿有泪不轻弹！皮都焦了大半，疼是肯定的，但是男子汉

就是要心坚志刚！莫学那姨娘样，来来来，先喝汤，养好身子骨再说事。”

凌啸知道心中的苦楚是无法明言的，说出自己的遭遇既是骇人听闻，又于事无补，加上自己也是饥肠碌碌了，于是抹去泪水，把雀子汤慢慢吃下。雀子汤肉鲜味美，凌啸即使是满腹哀伤，也吃得津津有味，老者满脸欣慰地看着他吃汤，不由得缓缓叹息一声。

吃完了汤，凌啸再次向老者道谢，“多谢您（衲）了，不知道老人家怎么称呼啊？”

老者笑道：“伢你就不用客气了，老头子是罪余之人，和我那老婆子从湖南逃到此处，偷生残喘二十年，虽说去年蒙太皇太后老佛爷的寿诞之恩得以赦免，可是却也无颜说出祖宗姓氏，免得祖宗蒙羞啊！你就称我格尔楞大叔吧！”

“格尔楞大叔？”凌啸一愣，“您（衲）莫非是少数民族？”

这下轮到格尔楞大叔一愣了，“什么是少数民族？哦——你是说我是哪个族的是吧？呵呵，不错！我是满族人，你呢？小伙子。”

凌啸当然是汉族了，可是他却脱口而出道：“我也不知道自己是哪一族的，我从小就是孤儿，连爹娘的面都没有见过，怎么知道自己是哪一族的人啊。”凌啸虽然还没有就回到过去一事定下心来，可是销售经理见人说人话，见鬼说鬼话的素质告诉他，说自己是汉族肯定没好处。再说了，眼前大叔是清朝的国族，即使善良无比，谁又知道他对汉族有否偏见呢？所以为保险起见，他毫不犹豫地编着谎话。再说了，他来自二十一世纪，满汉一家皆是中华儿女，不管说自己哪一族都没有心理障碍。“我还没懂事起，就被人从家里拐走了，卖到沙湖凌家做儿子养，可惜才过了两年，凌家夫人生了个少爷，我就成了伴读小书僮了。前些时候沙湖闹瘟疫，人死了不少，凌家也遭了灾，老爷不幸去世了。夫人怕再留在沙湖会染上疫病，就带着少爷往岳阳投亲去了，临走时说不要我了，给了我一两银子就把我丢下了。我琢磨着老大不小了，跟少爷也读了些书，想到武昌去找地方谋生。前天却在赶路途中遭了雷劈，幸亏大叔您（衲）相救，不然就成了孤魂野鬼了！”

“哦！原来是这样，你也是个苦命的孩子啊。我孩儿如果还活着的话，也差不多和你一样大了。”格尔楞大叔哀伤地道，“我老伴身子骨不好，常年卧床，我常常抓到些水蛇给她调理身子，积了些蛇油，等下给你抹上，蛇油治疗烧伤是最有效的了。你先休息吧，要是不嫌弃我这里简陋，就安心在这里养病吧！我要去看看老伴了。”

水蛇油果然是烧伤良药，随着凌啸身上的灼伤慢慢地结疤换皮，日子也一天天地过去了。这些天都是格尔楞大叔在细心地照顾他，一来二去，凌啸也从大叔口中知道了一些大叔的经历。

原来现在是康熙三十四年农历八月，格尔楞大叔是满洲镶蓝旗人，今年五十一岁，而并非六十岁左右，凌啸知道这时代的生活很苦，人们的外貌总是显老些，像自己就被大叔以为只有十八九岁，和他已死去的儿子差不多大呢。康熙十三年三藩之乱时，格尔楞在大将赵良栋麾下任游击将军，由陕西入湘与吴三桂的叛军在岳阳作战，战事陷入胶着状态。当时军中缺粮，赵良栋派格尔楞率领一千人，到武昌城运粮至军中。等到格尔楞大叔运粮回到军中，赵良栋军已经取得一次小捷，虽然杀敌不多，却俘虏了大量的伪官及家属。当时朝廷有个不成文的惯例，对于投靠吴逆的汉族官员杀无赦。赵良栋麾下军队中有八旗兵和汉军绿营之分，杀伪官一般都是由满族军官来执行，格尔楞大叔被派来行刑。可是他在伪官罪犯中发现了一个曾经对他家有大恩的人，这个人曾经在多尔袞的刀下救过格尔楞的父亲。格尔楞信奉滴水之恩涌泉相报，但是救这人已经非常困难，他得知这个犯官有个女儿也被俘虏，即将被杀，他立即去求赵良栋饶恩人之女一命。赵良栋本是汉军旗人，怕别人说他袒护汉人，决计不肯放人，万般无奈之下，大叔连夜单枪匹马劫走恩人之女，弃官远走汉沔一带。由于汉沔一带北有汉江南临长江，经常水灾连年，人口流动迁徙频繁，便于隐匿身份，大叔便和恩人之女在这里住了下来，隐姓埋名，并结为夫妇。

两年后，他们生下了一个儿子，可惜不到一岁就因为天花死去，而他的妻子悲伤之

下，也感染上疫病，虽然捡回一条命，却只能卧床修养。这一卧就是十几年。大叔其实还是很想念家乡的，他对自己让家族蒙羞，还是很内疚的。满族汉子最是注重荣誉，想到满族中并不显赫且开始中落的家族，这回肯定更会因为自己被人瞧不起，他就觉得自己罪孽不小。今年镇上传来消息，说太皇太后寿诞，朝廷大赦天下，格尔楞大叔本想回去看看，为祖宗烧炷香，虽然不奢望能获得家族里的谅解，但好歹可以稍安己心。然而，想到妻子卧病在床，儿子孤坟凄凄，于是就死了这份心，老老实实地在此守妻护坟。

听了格尔楞大叔的故事，凌啸肃然起敬，他被深深地震撼了，这是一个恩怨分明的汉子，一个情深义重的男人，一个满腔慈爱的父亲。想起自己对他的欺骗，听到他诉说妻子的贤惠和儿子的可爱，他再也躺不住了，坚持要爬下床来，跪在大叔的脚下，道：“凌啸拜大叔之赐，得以活命，大恩不言谢！他日若有机会，定要好好报答二老！”大叔却依然淳朴地说是举手之劳。凌啸对大叔的敬意更深了。

躺在床上的这些日子，凌啸开始总是怨天尤人，憎恨老天爷，担心着母亲和云儿的悲痛，甚至无数次从梦里惊醒。梦里的云儿的巧然嫣然，妈妈的絮絮叨叨，父亲的谆谆教导，总在凌啸泪湿的枕边滑过，那醒来后的牵挂和绝望，甚至让他产生不可抑制的幻想：自己雷里来，也许可以从雷里回去，于是他盼望着下雨打雷，期望自己能再次“中奖”。

终于有一天，秋雨磅礴雷闪漫天。他踉踉跄跄地不顾大叔阻拦冲出房子，一道闪电如愿而至。

可惜的是雷神的准头差了点，没有劈到他的身上。

感谢老天爷！

凌啸在骂了老天爷一个月，问候了几乎所有女性菩萨、仙女之后，终于在心里说了句表扬的话。

因为他看到被雷劈到的猪圈里，火光中躺着一头猪，烤熟的猪！

第三章

依稀往梦似曾见

终于能下床了！伤已快愈的凌啸第一件事，就是到另一个房中去看望大叔的妻子。大婶的样子吓了凌啸一大跳！骷髅似的容颜，骨瘦如柴，却腹胀如鼓。看到凌啸只是张了张嘴，并无半丝声音，眼神中充满善意的问候和关怀。凌啸心里悲哀至极，他看出来，大婶得的是血吸虫病晚期，已经到了肝腹积水的地步，恐怕挨不了多久了。他坐到床边，轻轻握起大婶的手，道：“大婶，我来看您（衲）了！”他就再也不知道说什么了。

大婶眨了下眼，脸上扬起慈爱的笑意，格尔楞大叔在一旁道：“小啸，我已经跟你大婶说过你的事了，她虽然说不出话来，但是看到你康复了，她也是蛮高兴的。”

凌啸这时候很后悔自己没有学过医学，作为血吸虫病多发地的江汉平原的人，他明白这种病的原理和危害，却无能为力。大叔看出凌啸的黯然，洒脱地道：“生死有命，能在这床上躺个十几年，已经是老天爷格外之恩了，再说了，这种日子我们其实也厌了，我们也想下去陪我那孩儿，免得他一个人孤单啊！小啸，你不必为我们难过。”

大叔的话，并没有让凌啸心里好受些，他看得出来，大叔他们的生活很艰难。远离周边的乡亲，简陋的房舍，粗鄙的食物，里里外外都靠大叔一个人支撑，即使他曾经是一名勇武的将军，可是多年来躲藏的艰辛，生存的重压，已经让他衰老疲惫。凌啸是农民的儿子，小时候的农村生活里，苦头也吃过不少，那乡里五十岁的老头们，其实哪个看来不是满面风霜。

格尔楞大叔许是看出了凌啸的伤怀，转换了一个话题，“小啸啊，我看得出你一定不是普通小伙子，我老头子不想去问你的过去，但我知道你是个善良的孩子。这次能把你救活过来，其实只是圆了我自己的心结，那次我眼睁睁地看着儿子死在我怀里，心里很是苦痛。我老伴眼见活不过十月了，老头子我决不独活。”凌啸听到大叔说到决不独活的话，很想安慰他几句，却被大叔用手按住了。

“本来施恩不图报的，可是我还有两个心愿没有完成，你能不能帮我的忙？”说完他一脸期待地看着凌啸。

“您衲但有吩咐，啸儿万死不辞！”这可怜老人的心愿怎能不替他完成呢！凌啸找不到不拼死去做的理由。

“好！”格尔楞大叔大喜道，“我虽然犯下重罪，有辱门楣，但我自信死后亦敢面对青天，如今蒙恩得赦，可以重见天日，我的第一个心愿就是希望你能在我死后，把我全家葬入祖坟！”

“大叔，我愿尽毕生之力为您（衲）完成此愿！只是我该如何说服您衲家族里面的人呢？”

“如果你真的是个孤儿，我可以收你做我的儿子，只是我听你梦里总喊着爸爸妈妈，看来你也有家人的，我就收你做义子，免得你家没了香火。不晓得你意下如何？”

看来自己的谎话穿了帮，凌啸的脸还是红了，并不是为说谎而羞愧，而是骗了救命恩人而不好意思。“孩儿拜见父亲大人！”这下他倒也干脆，先别说大叔比他老个300多岁，就冲着这活命之恩，也是情愿！乖巧的他，又立刻转向榻上大婶拜道：“孩儿拜见母

亲大人！”

“哈哈！”格尔楞大叔老怀大慰！他坐到妻子旁边，轻轻抚着她的脸颊，柔声道：“阿惠，你听到了吗？我们又有了孩儿了，我们又有了孩儿了啦！”阿惠大婶脸上涌起一片淡淡的红晕，眼中隐隐光华流动，显然她也很高兴。

看到这对老人高兴得眼中含泪，凌啸感觉自己还有些太保留了，正待向他们说明自己愿意做他们的继宗之子，让他们更加开心时，格尔楞却已拭去眼中泪花，站起来道：“啸儿，你过来。”说完从衣颈处掏出一块玉佩，交到凌啸手上，“我家族姓纳兰，与那明珠相爷同族，可是却是较远的渊源了，明珠年轻时贫苦无依，族中对他未尽到照顾之义，他得势后，故对我族中人少有照拂。这块玉是你太爷传给我的成人之礼，当日我取得典礼上的巴图鲁称号，上面刻有纳兰巴图鲁五个满文，你收好了，可以作为你的身份信物了。你只需将此玉佩给我大哥德隆多看，他就知道你是我的后人。”

凌啸接过玉佩，心里却总在翻腾一个想法，想不到我竟然和著名词人纳兰性德一个族的，这身份真不差啊，他压根就没听到格尔楞说明珠不爱见族人的话，傻笑道：“我居然叫纳兰凌啸了，嘿嘿！”

格尔楞“刷”地猛然立起，全身发抖，指着凌啸颤声道：“啸儿！你！你真愿意做我格尔楞的继宗之子？”原来古人最重子嗣香火，闻得凌啸此言，竟是连姓都愿意随自己，又叫他怎么不激动异常呢？

凌啸一愣，随即道：“父亲母亲和兄弟以后如果没人烧纸钱的话，会在阴间挨穷受饥，孩儿于心何安呢？”

格尔楞纵泪肆流，冲出房间，立在堂屋，面北跪下，“列祖列宗！不肖痴儿格尔楞敬告诸位先人，我亦有后人！”许是子嗣一事，横在他心中太久，他终于喜极而泣了。

凌啸看到榻上母亲亦是激动不已，身子微微颤抖，泪水涟涟，就知道自己基本上完成了他们的第一个心愿了，日后只需迁葬罢了。凌啸坐在榻旁，静静地看着他们夫妇，想念起自己的父母，真希望他们能摆脱悲伤，不知不觉中，自己也是黯然神伤，满脸泪流。

午后。院里。

格尔楞面色严肃地对凌啸说道。

“啸儿，我的第二个心愿就是我格尔楞号称是巴图鲁，可惜一身武艺恐怕会失传，这些年我将得自萨满教的武艺加我的心得整籍成册，原希望你帮我带给北京的子侄辈的，现在我就将它传给你！”

还真有武功流传于世啊！想起那射中布谷鸟的骇人一箭，凌啸颇为震撼！不过当他翻完老爷子传给他的武功秘笈，却有些失望了。凌啸身体一向健壮，又是体育健将，很是练过一段时间的散打和太极，他也曾为气功和泰拳流过些汗水，有段日子起点网流行特战小说时，还专门求教过一些退役特种部队战士，虽说是业余水平，可武术基础并非为零。格尔楞的册子上的繁体字，对凌啸这长期上台湾色情网的家伙也不是难事，但是翻到倒数第三页也没看到他期望中的心法类文字，相比于他在二十一世纪的各种硬气功书籍，实在是太浅显了些，除了箭术让他眼睛亮了些外，其他的都是些格斗技巧。就在他几乎放弃的时候，最后三页让他眼镜都要掉了，如果他带眼镜的话。

最后三页没有一个字，只有六幅图，六幅和他以前练过的武当硬气功类似的真气运行图，有种似曾相识的感觉。图上经脉详细，图理清晰，可是却没有任何文字说明。凌啸疑问的眼光投向格尔楞。

第四章

天若有情天亦老

看到凌啸有疑问，格尔楞笑道：“这册子是为父三十年的心得记载，最后几页是转抄的气功心法，我也没练过，还没看明白。你年纪已经太大，过了最佳练习时机，没事的时候你也可以练练箭术。强身健体是没问题的，以后等你为我们添了孙子，可以传给他。”

呵呵，想得好远啊。凌啸心里好笑，这册子上最有价值的是心法，他居然不知道怎么练，还说个屁啊！再说了，自己的硬气功早没练了，那个苦啊，自己可是不想再尝试了。现在最重要的是好好了解这个世界，熟悉清朝的环境，学习好怎么生存。

“我应该叫您阿玛，还是爹爹呢？”

“你是我满族儿郎，当然是要喊我阿玛啦。”格尔楞哈哈大笑。

“阿玛，我的头发都被烧焦了，您说我是不是要剃头留辫子呢？还有，我是不是要换身衣服……”

“那是自然！你看，阿玛我都逃难逃糊涂了，早该想到了。”

细节决定成败！

作为一个销售经理，凌啸深知这句话的正确性。

凌啸就留在这清朝的家里，平时就和格尔楞一起到沼泽地里去打打猎，或者留在家里照顾额娘。慢慢的凌啸就想开了，自己已经无能为力了，只有每天都祈祷一遍古今中外满天神佛圣母基督真主，希望他们能给予妈妈爸爸和云儿幸福生活。自己还是想想怎么生存下去吧！

两个月来，他的头发就很有些长了，已经能够扎个半尺长的小辫子了，唯一遗憾的是，他不敢把前额交给格尔楞来剃光，因为格尔楞自己就是用菜刀刮的，看到他的额头常常伤痕累累，实在是不放心，毕竟剃头还算是技术活。

在把破烂的西服和皮鞋丢到水塘中后，凌啸也换上了格尔楞的旧衣服，穿上了布鞋子，习惯了用舌头刷牙，喝池塘里的生水，蹲茅坑，一切都显得像是在做农家游。习惯现代夜生活的他，还无法调整自己的生物钟，没有了电脑电视的晚上，很有些无聊，于是他就翻出了格尔楞给他儿子买的《幼学琼林》，好好地学习起常用的称呼等等常识。他明白自己总有一天会离开这里，扑入到陌生而又充满挑战的封建世界。

因为他血液里面流动的是现代销售经理的欲望，竞争！

老实说，他并不晓得自己应该怎么去搞，但是做好准备是绝对没得错的。自己不幸被命运放逐到了清朝，能安身立命，飞黄腾达的途径却是不多。

士农工商兵，五大职业。

农民，他是不干的，自己又不会种地，什么？大家说当地主，档次也太低了吧！

工人，自己的工科知识是很丰富的，也许在机械制造专业现在是举世无双，可是好像需要很多配套科技耶，算了，当副业，有兴趣就搞搞。

商人，好！是强项！不过好像清朝重农抑商，闭关锁国，地位太低了。

当兵，好男不当兵！

地位最高，待遇最好的是士了，可以说等同于官，应该是自己奋斗的目标，不过论起